

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3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 |
| 基金简称 | 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混合（FOF） | |
| 基金主代码 | 017844 |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3年2月28日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等的规定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 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17844 | 017845 |

注：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为三个月。

2. 基金募集情况

| | | | |
|-------------------|------------------------------|------------------------------|----|
|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 证监许可（2023）113号 | | |
| 基金募集期间 | 从2023年2月13日至2023年2月24日止 | | |
| 验资机构名称 |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 2023年2月28日 | | |
|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 124,136 | | |
| 份额级别 | 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 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 | 合计 |

| | | | |
|--------------------------------|----------------|----------------|------------------|
|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458,692,748.55 | 616,695,201.81 | 1,075,387,950.36 |
|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 98,201.51 | 119,995.74 | 218,197.25 |
| 募集份额（单位：份） | 有效认购份额 | 458,692,748.55 | 1,075,387,950.36 |
| | 利息结转的份额 | 98,201.51 | 218,197.25 |
| | 合计 | 458,790,950.06 | 1,075,606,147.61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0 | 0.00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 | 0.00%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无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3,543,044.44 | 4,181,872.50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7723% | 0.3888% |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 是 | | |
|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 2023年2月28日 | | |

注：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自获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正式生效。

2、上述从业人员认购的基金份额均为确认份额，已扣除认购费，并包含利息结转份额。

3、“占基金总份额比例”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

4、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5、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A类份额的数量区间为50万份至100万份；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A类份额的数量区间为50万份至100万份。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之一也是本公司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之一，故上述两点统计数据有重合部分；以上人员均未持有本基金C类份额。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到销售机构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

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服热线 4006780099、021-38824536 或公司网站 <http://www.xqfunds.com> 或通过在线客服直接咨询或转人工咨询相关事宜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3)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风险提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主要通过成熟稳健的资产配置策略和公募基金精选策略进行投资。因此各类资产股票市场、债券市场等的变化将影响到本基金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将发挥投资和研究优势，持续优化组合配置，以控制特定风险。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权益类资产（股票、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的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 60%-95%，投资于 QDII 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的比例不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15%。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 0-50%；本基金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限为 3 个月。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即最短持有期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起 3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即最短持有期到期日）。若该月度对日为非工作日或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自其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含该日）起，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因此，对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而言，存在投资本基金后，3 个月内无法赎回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因此本基金所持有的基金的业绩表现、持有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水平等因素将影响到本基金的基金业绩表现。本基金所持有的基金可能面临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和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以及其他风险等将直接或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 QDII 基金，因此本基金可能间接面临海外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法律和政治风险、会计制度风险、税务风险等风险。并且，由于本基金可以投资于 QDII 基金，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确认日、支付赎回款项日以及份额净值公告日等可能晚于一般基金。

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投资运作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日